**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哈尔滨市道里区民政局\_“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 9 月 24 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DLQMZJ2022001

2.项目名称：哈尔滨市道里区民政局\_“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采购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预算内：200,000.00元。

5.采购需求：为了帮助精神障碍患者进行康复训练，提供全面、优质的社会化服务，道里区拟在抚顺办事处抚顺社区建立1个社区康复服务站，主要为社区居家精神疾病患者提供服药训练、生活技能训练、手工制作训练、文娱训练、职业技能训练、心理疏导等，运用精神医学、康复学、心理学、社会学等有机组合，组织各种形式的康复活动，促进精神疾病患者社会功能改善。通过专业的康复治疗，让更多的精神疾病患者得到改善，回归社会。（一）监管：区民政局加强与项目承接方的沟通与协调，并对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经双方协商，项目承接主体以书面形式向购买主体定期（每季度1次）汇报项目进展情况。（二）评估：项目合同履约时间为一年。根据《评估办法》要求，在项目中期和末期各开展1次评估。评估结果分优秀、良好、中等、合格、不合格五个等级。期末评估结果为优秀和良好的，购买主体在选择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时，可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其优先资格；评估为合格的，责令其限期提出整改方案并进行整改；评估为不合格的，应视情况扣减经费；由于任务未完成导致不合格的，项目承接主体要继续提供服务直至完成政府购买服务合同所约定任务。

6.服务期限：

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

7.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8. 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专业规范的优良标准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承接政府购买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的主体包括依法成立的企业、社会组织（不含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公益二类和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事业单位，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以及具备条件的个人。承接主体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提供服务所必需的场地、设施、人员和康复服务的能力，掌握为精神残疾人提供无障碍服务的知识和技能，具有健全的内部治理结构、财务会计和资产管理制度，具有良好的社会和商业信誉，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良好记录。

（1）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须承诺近3年内没有违法、违规执业等不良记录（签署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本项目。

（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企业（如：母、子公司等），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2.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拟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4.拟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如有行贿犯罪行为【本次招标所称“行贿犯罪行为”是指各级人民法院判决书中（以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布的为准）有判决投标人、其法定代表人犯行贿罪的情形】，其投标将被否决；

5.拟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供应商近三年内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主要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详见采购文件，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潜在投标供应商才有可能进行下一步评审；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2年 9 月 14 日至 2022 年 9月 20 日，每天上午 8时 至下午 21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邮件获取磋商文件

方式：投标供应商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申请表（在公告下方附件中自行下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依法成立的企业、社会组织（不含由财政 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公益二类和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事业单位，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以及具备条件的个人或营业执照。所有报名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发送至黑龙江融洪欧置业有限公司邮箱：（ronghongou@126.com）或837320253@qq.com，以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发送邮件后及时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确认，逾期将不予受理；因邮件标题、信息不全或无法联系导致无法报名的，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本公告要求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材料，必须合法、真实有效，一经查实有弄虚作假行为，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报送至上级行政主管部门。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2年9月 24 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外滩1898，A5栋2单元24层；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启

时间：2022年9月 24 日 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外滩1898，A5栋2单元24层。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发布。其它网站转载无效。

在疫情结束前：

1.按照国家、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相关疫情防控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建立本项目的登记问询制度，逐一登记人员的基本信息、测量、记录体温，发现情况异常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参与，并向本级防疫部门报告。

2.请供应商代表提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配合相关防疫登记检查。

3.本项目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单位人员建议为供应商代表1人，到场人员需自备口罩等防护工具，做好个人防护。

4.因疫情防控情况尚不明确，若无法正常磋商，则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5.请供应商自行关注国家、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相关疫情防控要求。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哈尔滨市道里区民政局

地 址： 哈尔滨市道里区工程街副126号

联系方式：0451-8455752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黑龙江融洪欧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群力远大商务公寓C座201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女士

电　　 话：13836002750

邮 箱：ronghongou@126.com

 **202**2**年**9**月** 13 **日**